

# 借紅燈



物讀俗通衆知

6

上海廣益書局發行  
民衆書店

717.2

835-6

42101



# 燈紅借

|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|      |      |      |
|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|------|------|------|
| 總經銷處         | 聯合發行        | 聯合出版 | 繪圖者  | 編著者  |
| 通聯           | 民衆          | 民衆   | 謝    | 辛    |
| 上海福州路二六九弄十號  | 上海河南路一三七號   | 廣益書局 | 廣益書局 | 廣益書局 |
| 上海山東中路中保坊11號 | 上海福州路二六九弄十號 | 民衆書局 | 民衆書局 | 民衆書局 |

一九五〇年十二月出版

基價一元五角

## 總序

通俗小說故事，一向擁有廣大的讀者，是接近大眾，而為大眾所喜愛的讀物。然而流傳廣遠的舊有通俗讀物，其情節曲折，固然為人民大眾所喜聞樂見，而檢討其內容則大部份存在着封建甚至具有荒誕、迷信、色情等毒素，是違反了人民利益的。

怎樣的改進通俗讀物是值得研討，而且是目前的急要工作。我們以為從事於材料重編改寫該是改進方式的一種，因此集合了朋友們，來從事編印這一套『新型』的通俗讀物，取材於吾國的歷史故事、民間傳說、以及各種戲劇、鼓詞、彈詞等民間文藝，試以新的觀點重加編譯。寫作體裁則側重於人民大眾所習慣閱讀的章回舊體，文字力求簡潔平實，使大眾容易看，容易懂。但亦間有數種，採用了較新的文藝體的寫法，目的是提高和更換讀者的目光。

為了增進讀者的興趣，對於插圖特別注重。

通俗讀物改編的工作，我們正在嘗試，還在摸索的階段，出版物中必然還有許多不妥當的地方，或者錯誤的觀點，因此渴望各地的文藝工作者和愛好通俗文藝的讀者，多多地給我們指示意見，以便修訂。並希望每一種書能够於再版時都有一些改進，使得本叢書逐漸地成為『集體性的創作』成為完美的『定型本』。——這是我們的願望。

借紅燈

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九 十

|      |    |
|------|----|
| 遊春驚豔 | 一  |
| 私走訪美 | 四  |
| 借燈戲鳳 | 七  |
| 藏箱亡身 | 一〇 |
| 借銀破機 | 一四 |
| 移屍避禍 | 一七 |
| 報官驗屍 | 二〇 |
| 認箱破案 | 二三 |
| 屈打成招 | 二六 |
| 葬送青春 | 三〇 |

# 借紅燈

辛人編

## 一 遊春驚豔

話說宋朝仁宗年間，浙江蘭溪地方，有一個林文高，在朝官居吏部尚書，膝下只有一子，取名林逢春，自幼多病，身體虛弱。曾有遊方和尚替他看相，說他一生關煞太多，不能遠離生育的血地，否則就有夭亡的危險，若過了弱冠之年，才能安然無事。林文高因非常鍾愛他，在汴梁京都的時候，林逢春果然不離湯藥，所以就相信那和尚的言語，便派人護送家眷回到家鄉來住，足不出戶。雖然依舊身體軟弱，但比在汴梁京都的時假好得多了，這林逢春因為張氏夫人過分的溺愛，素常只准他在家園之內走動，不讓他出門庭一步，雖然已長成一十六歲，蘭溪縣的東南西北也還辨不清楚，平日除了讀書習字以外，一點也不勞動，故而身體益發的虛弱了。這一日正是清明時節，林逢春翻了幾頁書本，閒望窗外景色，但見窗口的幾株楊柳，在風裏飄盪，雙雙燕子，穿梭般的飛來飛去，另外還有十數株桃花，開得紅灼灼的十分茂盛，蜂兒蝶兒一羣羣的在那裏戲耍。再望牆外一看，又見許多人穿紅着綠的來回



閒逛，十分快樂。林逢春看得心裏癢癢的，暗想：「外面如此好的春光，我却悶在書房內，豈不辜負了良辰美景！」此時又有一片鑼鼓聲響，從風裏吹送過來，惹得他更無心思念書了。正在沒精打採的時候，一回頭，見書僮林喜笑嘻嘻的端來一杯香茗，林逢春劈頭問道：「今日外面因何如此熱鬧，你可知道麼？」林喜回道：「公子有所不知，今日是清明佳節，城中的富家子弟，都打扮得齊齊整整的，到郊外去踏青遊玩，有的人去東門外趕熱鬧，還有些人去到城隍廟看戲，晚上還有燈彩餞火，真個是熱鬧萬分！」林逢春被他說得動了遊興，香茗也無心喝了，就催着林喜帶路下樓去，要出門去遊玩，林喜聞言扮了個鬼臉，說



林逢春看得呆了

道：「老夫人早有吩咐，公子關煞太重，只能坐在書房內，怎好溜出門去！倘被老夫人知道這個干係我可担当不起！若是真個要去玩耍，必須稟明了老夫人，我才敢陪你出去。」林逢春道：「若是稟知母親，定然不肯的，你儘管帶我出去，早點回來就是了！」原來林喜早想攛動他出去玩玩，自己也好看場戲，於今見他自願出去，祇好應道：「去便去，如果老夫人追問起來，要公子自己去担当的。」林逢春罵道：「你這奴才，儘有許多言語嚼嚙，快快帶路，休要推三阻四了。」林喜笑道：「我陪公子去玩，還得多帶幾兩銀子，也好到戲場裏沽幾盅酒喝，如此空着身子去，有何樂趣！」林逢春便在袖管內藏了些零碎銀子，跟着林喜偷偷地下了樓門，逕投花園的後門而來，林喜開了小門，放林逢春出去，說道：「公子你在牆外等我，我把門門了，往前面出來找你！若後門開着不門上，怕有小偷摸進府來！」林逢春應了聲，林喜便把小門關好，一陣風似地溜出前門，邊過圍牆，來見林逢春，說道：「如今出得府來，不知公子要到什麼地方去玩？」林逢春道：「且到三街六巷去閒逛一回吧！」林喜應了聲，便帶他往大街走來，但見商賈林立，行人擁擠，路上牽驢的，賣卜的，推車的，熙往攘來，好不熱鬧！林逢春初次上街，玩得十分高興！不覺走到下街頭，林喜問道：「公子可見過西施麼？」林逢春聽聞，不覺失聲笑了起來，說道：「古時候有個絕色美女，名叫

西施，我不是古時候的人，那裏見得到西施美女？你這奴才專會裝瘋說怪！」林喜不禁叫起屈來，嚷道：「蘭溪縣的人誰不會見過西施，明明現在的西施，公子却硬說古時候才有，若是不信，我陪你看，就在下街頭的豆腐店裏，人人都稱她豆腐西施，我敢撒謊不成！」林逢春笑着點點頭，就跟着他望前走去，走不到二三十步路，果見前面有一家豆腐店，架上擺着幾板水豆腐，一位嬌小玲瓏的美貌姑娘，立在櫃台之內做生意。林逢春不見猶可，一見之下，心中陣陣蕩漾，魂靈兒早飛到那姑娘的身上了！祇見那姑娘長得眉如柳葉，眼似秋波，雙頰飛起兩朵紅雲，真個是千般俊俏，萬種風流。林逢春站在街沿，看得癡呆了。

## 二 私走訪美

却說林喜見林逢春看那豆腐西施，看得癡癡呆呆，知道他着了色迷了，忙扯着他的衣襟，不斷的嚷道：「城隍廟的戲，快開鑼了，走吧！」林逢春被吵得不安，祇好跟着他走，心想：「這位姑娘長得賽過西施，我若能和她結爲夫婦，真是三生石上姻緣，我必須回去稟明父母，挽媒前來說親。」忽然又想起：「那姑娘乃是小家碧玉，貧苦人家，我的父親身爲顯要，家財萬貫，必定不允許和貧戶配親，這便如何是好！」他正在路上胡思亂想，林喜牽



住他的衣服道：「前面就是城隍廟，公子小心點，不要被人衝散了，免得教我沒處尋找！」林逢春笑道：「我又不是三歲孩童，用不着這般囑嚇！」說着走不多遠，果見一座大廟，人羣像潮水般的在廟前湧進湧出，鑼鼓聲响聒得兩耳發聾。林喜分開人潮，讓林逢春擠進廟門，推推搡搡的來到戲台旁邊，此時台上正是招財進寶上場，台下男女喧嚷的聲音亂成一片。林逢春見這種情形，那有心思看戲，一心只惦念着那豆腐西施，本當回身去看個眼飽，怎奈林喜這廝緊緊跟住，打發不開，若帶了同去，又怕他耐不住性子，亂嚷亂叫的出了岔子。林逢春低頭尋思，忽然想得了一個計策，暗想：「林喜最是貪杯，我何不找一家酒



林逢春來借紅燈

店，把他灌醉了，就趁他不備，在人叢裏一躲，便可溜走了！」主意已定，便對林喜道：「我出府時未用點心此時腹中飢餓，你帶我出去買些酒飯吃！」林喜聞得吃酒二字，喉頭便癢了，忙涎着臉皮道：「公子要吃酒麼，那是很便當，廟門口有的是酒店，喝醉了酒看戲，才有勁呢！」說着，牽住林逢春的衣服便走，不一刻擠出廟門，那趕廟會的臨時酒店，到處都是，林喜找到一家酒店，要了幾碟酒菜，和林逢春對飲起來。林逢春故意灌得他爛醉如泥，四下一望，起身往人叢裏一鑽，認清來路，便往那家豆腐店而去。他到了豆腐店門口，祇見那姑娘在那裏做生意，銀錢貨物進進出出，十分忙碌，雖然買豆腐的顧客，都是一些年青小夥子，油腔滑調的對他浮言浪語，但他却一本正經的做着買賣，眼色也不多瞟，非常端莊穩重。林逢春很想闖上前去挑逗幾句，因人多眼雜，怕教人看了不雅，只得在街沿上癡望了一會，拿不定一個主意來，暗想：「我何不捱到晚上，待夜深人靜的時候，再來調戲她，憑我這般家財容貌，還怕她不肯麼！」覺得主意不差，纔一搖一擺的走了開去，東溜溜西蕩蕩的延捱着時光。一直捱到初更時分，整了一下衣襟，又踱到豆腐店的門前來，但見店門已經關上了，林逢春用眼向門縫裏張望，見那姑娘正坐在一盞油燈之下刺龍繡鳳，再向裏面四下一望，並無有第二個人，心中不禁暗喜，忙要舉手去打門時，心想：「不妥，我打開了店

門，她見我半夜敲門，必然疑我是個不正當的浪子，須要借個題目才好！」默思了一下，暗道：「我就如此這般吧！」就用拳去敲那店門，祇聞得裏面問道：「外面誰敲門呀？」林逢春怕她聽出是陌生人口音，哄不開店門，就悶聲不響，祇用鼻音應了一聲！

### 三 借燈戲鳳

却說這家豆腐店，是金三開設的，他的渾家早已故世。膝下留下一個女兒，名叫金鳳，現年一十六歲，出落得非常標緻。今晚收市時，金三關上了店門，飲了幾杯酒，吩咐金鳳好看守門戶，自己點亮燈籠，便出門到城隍廟看戲去了。他平日回家叫門時，祇用鼻音答應，故而金鳳今見敲門的人，也用鼻音答應，以為爹爹回來了，忙掌燈前來開門。不防店門打開，却見一個眉清目秀的書生，直闖了進來，金鳳直唬了一跳，忙問道：「你是什麼人家子弟，胡亂闖進我的店堂裏來！」林逢春堆滿笑顏，深深施禮道：「姑娘休要驚嚇，我不是別人，乃是當朝吏部尚書林文高的公子，名叫林逢春的便是，祇因滿街漆黑，摸不着道路，偶然見你店裏有些燈光射出，故而前來借件東西使用！」金鳳見是堂堂天官府的公子，又是店中的衣食主顧，那敢有半點怠慢，含笑回禮道：「不知公子要借的什麼東西？」林逢春笑道：

「祇因我出門看戲，失了夥伴，獨自一人回家，又因天色昏黑，摸不着道路，特來借盞燈籠，明日便差人奉還！」金鳳道：「這個不難，我家現有紅燈兩盞，爹爹出門帶了一盞去，樓房中尚有一盞，待我去取了來，公子請在樓下少待！」金鳳說罷，便掌着燈手扶梯子上樓，那林逢春面對嬌娥，心中不覺蕩漾起來，又見金鳳緩步上樓的姿態，非常動人，不禁蹣手蹣足地跟了上去。當金鳳推進臥房門時，林逢春早搶前一步，鑽進了金鳳的閨房之內，金鳳見他跟進房來，雖然心中十分憤怒，臉上却不敢表露出來，只是悻悻地說道：「你是富貴人家的公子，怎麼一點禮節不懂，我好意上樓尋盞紅燈借給你，怎可闖進黃花閨女的臥房裏



來，若教我家爹爹來撞見，那還了得！趁此店中無人，快快下樓去吧！」林逢春又深深一揖道：「姑娘休要發怒，我有隱情容稟，小生日日坐在書房念書，好不納悶，今日出外遊玩，一見姑娘容貌，教我時刻難忘，祇因白晝人多眼雜，不敢登門拜候，故而在夜深人靜之時以借燈爲由，前來親近姑娘，願與姑娘暗訂終身，不知肯否答應？」金鳳聞言，滿面羞慚，推說：「終身大事，須要爹爹答應，自己却作不得主張！」林逢春笑道：「姑娘休要推却，似姑娘這般美麗，必須嫁個才貌雙全的男子，纔不辜負了你的容貌，豈可配與平常子弟，斷送了一生幸福！」金鳳平日自恃多姿，常常在燈前月下顧影自憐，暗道：「我生長在貧窮人家，空有一付好容貌，那裏能夠配得俊秀的書生才子。」此時見林逢春既是富貴子弟，又是一表人物，早被他甜言蜜語哄得千願萬肯了，祇是答應二字羞答答的碍在害羞說不出口來，一味含情脈脈的垂頭不語，林逢春心中早已明白，就上前携着她的玉手道：「姑娘不要害羞，只要啓齒應許，我們便是恩愛夫妻了。」金鳳道：「婚姻大事，豈能憑半言片語，作爲決定你必須留下一件表記信物，方能信得過你！」林逢春見她所說有理，便解開衣襟，取出懸在胸前的金鎖，雙手奉與金鳳道：「此乃是家傳至寶，叫做龍鳳鎖，我自幼佩在胸前，於今已有一十六年了，以此作爲聘禮，你且拿去吧。金鳳接在手中，見那龍鳳鎖金光燦燦，甚是玲



璫可愛，心中好不歡喜，便小心翼翼的收藏在箱籠之內，一面在桌上取過一把利剪，在頭上剪下一縷青絲，遞與林逢春道：「祇因家道貧苦，取不出甚麼珍貴稀奇物件，今剪下青絲一縷，權且贈與公子作爲表記，也請收下了！」林逢春見她情意深重，忙把青絲攏在袖內，兩人又相偎相抱，對着燈光雙盟誓愿，白頭偕老，永不相負。那時金鳳姑娘頻頻催促林逢春，起身回家，明日便好挽媒前來說親，林逢春此時如入桃源佳境，如何肯走，便和金鳳寬衣解帶，同入羅帳，金鳳便失身於林逢春了。

#### 四 藏箱亡身

却說林逢春和金鳳在帳內共度春宵，一覺醒來，已是四更光景，祇聞得店門擂得震天價響，金鳳一聽，知道爹爹回來了，慌忙穿上鞋子下去開門。回頭一見林逢春睡在帳內，頓時慌了手脚，暗想：「若教爹爹進來看見了，定不肯饒放過去。」此時只聽得店門擂得更響，林逢春也嚇得魂飛魄散，急切裏兩個人都沒有辦法，尋不到一個躲處。金鳳百忙中，忽見門邊擺着一隻硃紅皮箱，頓時生出了一個主意來，便教林逢春躲了進去，林逢春急道：「箱內滿是衣服，如何藏得了我這個人？」金鳳道：「這是前日門前買下來的舊皮箱，還不曾

用過，你權且在裏面躲一躲吧！」說罷把箱蓋掀開，果然是一個大空箱，林逢春因事出急迫，情不由主，便爬進箱去。金鳳把箱蓋合上，用筷子撐住箱蓋，教空氣內外流通，不致悶壞了身子。金鳳把人藏好，纔披好衣裳，掌着油燈，下樓去開門，見爹爹醉醺醺的手提燈籠，踉蹌的跌進門來，金鳳一把扶住，攙到店堂之中，金三吹滅燈籠裏的燭火，便要上樓去。金鳳怕爹爹上樓發現她的祕密，心中非常害怕！但是又不好去攔阻，只得硬着頭皮，一步一捱的跟着上去，金三走進他自己的房裏，打了個呵欠，便吩咐金鳳去燒洗腳水，金鳳不敢怠慢，去到廚房內燒好洗腳水，端了送進房來。金三脫了鞋子洗腳，一面笑嘻嘻地說道：

借紅燈



「！吧躲一躲面裏在你」：說鳳金

「可惜你是個女孩兒家，今日不會到城隍廟去看場戲來！那個唱青衣的真是不壞，還有那個武生，演得也不差，翻幾個筋斗，實在翻得高！」金鳳此時只念着箱內的林逢春，那有心思去聽爹爹說長道短，金三帶着三分酒興，仍是不停不歇的東拉西湊的說着戲內的情節，說了活捉張三郎，又提陳世美不認前妻，一齣一齣的講個不停，而一雙腳還不會洗好，這可把金鳳急得心內別別直跳，好像十五個吊桶在井裏七上八下吊個不定，好容易等待爹爹洗完了腳。正俯下身子去端起那盆齷齪水時，忽聞得自己臥房內撲通一聲，金鳳以爲林逢春在箱內轉動，怕爹爹驚覺，心內頓時一唬，一失手把盆內的水全傾在地上。果然，金三豎起耳朵靜聽，問道：「你的房裏有甚麼响動？」金鳳支支吾吾答應不出，忽聞得房內一聲貓叫，接着又吱吱的一陣鼠叫，金三呵呵笑道：「原來是貓捉老鼠，我還以爲你房內有賊進去呢！」金鳳此時見爹爹不疑惑了，纔像心內落下一塊石頭似的安靜了下來，立刻端起腳盆，下樓回到廚房內，收拾乾淨，然後掌了油燈走向自己房來。剛走過金三的房門口，金鳳又被金三喊住問道：「今日你的舅舅樂得輸可曾來過麼？」金鳳回說沒有來過，金三道：「今晚我在廟裏看戲，碰到一個老朋友，他說你舅舅不安本分，專事賭博，把褲子也賭輸了，我怕他前來借錢，故而問問，以後你要留心了！」金鳳應了一聲，正待轉身要走，金三嘮嘮叨叨的說了

許多酒話，一直到五更過後，金三纔自睡覺。金鳳急急回到房內，只見那箱子上撐着的筷子，不知什麼時候已掉落在地板上，箱蓋密密的蓋住了箱子，金鳳心頭慌亂，忙把箱蓋掀開，只見林逢春軟綿綿的睡在裏面，金鳳用手推他醒來，他只是一百個不動，金鳳仔細一看，驚得花容失色渾身發抖。原來那林逢春躲在箱內，心慌意亂，想到：「自己乃是嬌養慣的，平日從來不曾離開家門一步，今日一夜不同，家中一定是慌張得不得了。」又想到：「今夜躲過，明日如何脫身出去！」正想得煩惱的時候，只聽得羣鼠吱吱出窩，到處在啃嚙東西，心內又增了一層駭怕。不料一隻雄貓來捉老鼠，撲的一聲，跳到箱蓋上來，把支撐箱蓋的筷子打落在地上，箱蓋一合，那隻鎖攀，正扣在銅鈕上。林逢春一來因為體弱，二來又因房事過後，無力掙扎，一口氣接不上來，便活活的悶死在箱內。金鳳見他已死，嚇得六神無主，又不敢哭出聲來，祇得以手帕掩住了嘴哀哀的悲泣，一直哭到天色大亮，聞得爹爹已經起身，在樓下磨豆腐，心想：「箱內藏着一個死人，若叫爹爹知道了，教我有何顏面做人，我何不裝着沒事人一般，且幫着爹爹做生意，慢慢求他設法搬走也就是了。」想罷，便拭乾眼淚，圍上圍裙，下樓來到店堂內，金三見她眼圈紅腫，說道：「你因何不多睡一會，也起得這般早，總是我的不好，夜來多飲了幾盅黃酒，害你也熬了一夜，又連續就誤了半天生意。」